

独立董事 2023 年度述职报告

各位董事、监事：

2023 年度，本人作为福建龙净环保股份有限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独立董事，根据《公司法》《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及《公司章程》等有关法律、法规规定，认真履行职责，维护公司规范化运作，保护投资者合法权益不受损害，充分发挥独立董事的作用，独立行使职权。现将 2023 年度工作情况报告如下：

一、基本情况

吴世农，男，经济学博士。曾任厦门大学讲师和副教授，现任厦门大学教授，博士研究生导师，曾任美国斯坦福大学富布莱特访问教授。先后担任厦门大学 MBA 教育中心主任、厦门大学工商管理学院院长、管理学院常务副院长和院长、厦门大学副校长等职。

除在上市公司担任独立董事外，本人及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在其他企业担任职务、持有本公司股份以及重大业务往来等方面，不存在任何可能妨碍本人进行独立客观判断的利害关系，亦不存在其他可能影响独立性的情况。

二、2023 年度履职情况

2023 年度，本人认真参加公司召开的董事会和股东大会，履行了独立董事的义务。2023 年度公司董事会、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符合法定程序，重大经营决策事项和其他重大事项均履行了相关程序，合法有效。本人对各次董事会会议审议的相关议案均投了赞成票，对公司董事会各项议案及公司其他事项没有提出异议。

独立董事姓名	参加股东大会情况				出席股东大会的次数
	本年应参加董事会次数	亲自出席次数	委托出席次数	缺席次数	
吴世农	14	14	0	0	4

依据《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规章制度的规定，作为公司独立董事，本人就任期内的董事会相关议案发表的独立意见如下表：

时间	会议名称	事项	意见类型
2023 年 02 月 21 日	第九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	《第九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有关独立意见》	同意

时间	会议名称	事项	意见类型
2023年03月16日	第九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	《第九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有关独立意见》	同意
2023年04月04日	第九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	《独立董事关于公司股票申请撤销其他风险警示的专项意见》	同意
2023年07月10日	第九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	《独立董事关于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相关事项的事前认可意见》 《独立董事关于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同意
2023年07月14日	第九届董事会第三十一次会议	《独立董事关于部分募投项目变更的独立意见》	同意
2023年09月28日	第九届董事会第三十三次会议	《独立董事关于第九届董事会第三十三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同意
2023年12月01日	第九届董事会第三十五次会议	《独立董事关于第九届董事会第三十五次会议相关事项的事前认可意见》 《独立董事关于第九届董事会第三十五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同意

三、出席董事会专门委员会的情况

本人作为第九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主任委员，带领审计委员会积极发挥审计监督职能。2023年度，审计委员会共召开4次会议，分别审议通过了《2022年度财务会计审计报告》《2022年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续聘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3年审计机构的议案》《续聘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3年内控审计机构的议案》《关于实施第十期员工持股计划的议案》《关于单项计提华泰保险事项信用减值损失的议案》《预计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2022年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履职报告》《2023年第一季度报告》《2023年半年度报告》《关于2023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2023年第三季度报告》，不断推进对于定期报告、公司重大事项的审计监督工作。2023年度，第九届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共召开2次会议，本人作为战略委员会委员积极履职，参与审议并通过了相关议案。

四、在公司进行现场调查的情况

1、2023年度本人均出席公司董事会及董事会相关专门委员会会议，并通过电话和邮件与公司其他董事、高管人员及相关工作人员沟通交流，时刻关注外部环境及市场变化对公司的影响，关注传媒、网络有关公司的相关报道，及时获悉公司各重大事项的进展情况，掌握公司的运行动态。

2023年前往龙岩龙净智慧环保产业园进行现场视察。目前园区绝大部分厂区主体已建造完成并投入使用，多间厂房已布局了各类设备生产线并已实现投

产，储能 PACK 与系统集成组装车间，电除尘、电控、干法高精等制造车间均正常生产；考察期间，本人与负责人进行座谈与沟通，了解项目计划的建设进展、存在的问题与解决方案，后续规划等。

2、2023 年度，本人积极与公司管理层保持定期沟通，及时了解公司生产经营和重大事项的进展动态。在召开董事会、股东大会及其他相关会议前，公司职能部门认真准备会议资料并及时传递信息，为本人履职提供了条件和支持。

五、保护投资者权益方面所做的工作

1、作为公司独立董事，本人对董事会审议的议案均认真审核，客观发表自己的意见与观点，并利用自己的专业知识做出独立、公正的判断。在发表独立意见时，不受公司和主要股东的影响，切实保护中小股东的利益。

2、作为公司独立董事，本人认真学习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下发的相关文件，加深了对相关法规尤其是涉及规范公司法人治理结构和保护社会公众股东权益保护等相关法规的认识和理解，从而切实加强对公司和投资者利益的保护能力，形成自觉保护社会公众股东权益的思想意识。

六、总结和建议

2023 年度，作为董事会独立董事，本人独立、公正、审慎、认真、勤勉、忠实地履行了独立董事的职责，利用自己的专业知识和经验为公司提供更多积极有效的意见和建议，切实维护了公司整体利益和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

福建龙净环保股份有限公司
第九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吴世农
2024 年 3 月 21 日